

店铺转手，预付卡里的钱有办法追回来

店铺转让老板了，老会员要重新充值才能“激活”预付卡；说好的“一店办卡全市通用”，真去其他分店消费，却遭遇推诿限制……近年来，类似预付卡消费纠纷在各地屡有发生。

办理预付卡的店铺一旦被转手，想继续用卡里的余额为啥这么难？如何破解商家的“花式逃债”套路？近日，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人民法院审结了一起预付卡消费纠纷案，成功帮助原告追回卡内余额，为消费者维权提供了有益借鉴。

遭遇连环闭店，想用卡内余额须充值“激活”

2023年12月，杭州市民钱女士发现，经常去锻炼的健身房贴出了整体转让的告示。但当时，她预付19000多元购买的72节健身课程却还未上完。新的经营者仍在原址运营，并承诺为钱女士继续提供剩余课程服务。

然而好景不长，2024年9月，第二家店又突然关门，钱女士的预付卡内仍有多节课程未使用。

经钱女士多次要求，经营者最终将其转至8公里外的第三家店上课。

当钱女士来到第三家店时，却又遇到了使用“门槛”：店家要求若要激活原有未用课程，就要按剩余课时1:1的比例重新购买课程预付卡。无奈之下，钱女士于2025年2月又支付9200元购买40节新课。但只过了半年，第三家接手的健身房也突然停业。经钱女士核对，发现旧卡内仍有3节课程未上，新课课程更是一节未用。

钱女士随后发现，最后闭店的公司早已更名，并在门店停业前未经清算完成简易注销。公司背后的各经营者又互相推诿，导致钱女士多次要求退费未果。2025年12月，钱女士最终选择将本案涉及的多个公司、相关股东等诉至法院，要求解除健身服务合同、返还剩余课程预付款，并由各被告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原告代理律师表示，虽然这案子标的额并不大，但折射出消费者遭遇预付卡纠纷时维权难的现实困境。“根据我们调查，看似闭店由其他经营者接手客户，更多的目的是为了再收一笔‘激活费’，甚至接手方还会进一步许诺优惠诱导继续充值，消费者可能面临更大财产损失。”

公司注销转手，也不能逃避责任

法院审理后认为，钱女士与最后一家公司签订的服务合同合法有效，该公司收取预付款后停止经营并注销，构成根本违约。

在退款金额方面，最后一家公司只收取了9200元，即40节未使用的新课费用，是否需要承担原本预付卡中3节未上课的退费？

对此，法院审理认为，最后一家公司以“1:1激活”方式要求钱女士新购课程，实质是以收取新课费作为履行旧课义务的条件，至少构成债务加入，应就全部未履行的43节课（含3节旧课、40节新课）承担退款责任，按双方重新约定的230元1节课计算，合计应退9890元。

退款金额虽然确定了，但此类案件中，公司主体往往已经过简易程序注销，存续期间股权变更多次且关系复杂，究竟由谁来承担责任，成了消费者维权的一大难点。

记者在网络消费服务平台“黑猫投诉”中搜索发现，预付卡消费纠纷相关投诉数量达到5600余条，其中与钱女士遭遇相似的案例不在少数。北京孙先生在某大型连锁理发店办了一张“全北京各店通用”的理发卡，几个月后这家店

倒闭，孙先生去别的门店消费时被告知，还要再充值一笔费用作为“转卡手续费”；昆明凤女士储值的美发店更换经营主体后，新店负责人以“只接手店面没接手会员”为由拒绝继续履约。

在本案中，法院审理后认定，公司虽已注销，但背后相关经营者通过股权0元转让、相互持股、隐瞒债务注销公司等方式，导致这些主体在经营、财务、人员等方面混为一体，侵害了消费者权益，遂判决最后一家公司注销前100%持股的被告余女士承担清偿责任，返还9890元及利息。其余两家涉案关联公司承担连带责任。

切断变更主体逃避债务的通道

根据民法典合同编，当事人一方迟延履行债务或者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在此基础上，2025年5月起施行的《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预付式消费民事纠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为审理相关案件提供了进一步规范指引。

“根据该司法解释，经营者收取预付款后应依法诚信经营，未经清算即注销的，清算义务人依法应承担清偿责任。其目的是切断通

过主体变更逃避债务的通道，切实保障消费者预付款安全。”本案承办法官苏杰说。

法官同时提醒，消费者在购买服务时，应要求经营者对店铺转让、闭店、“激活”旧卡等情况时的双方权利义务以书面方式予以明确，并妥善保存合同、付款凭证等证据。经营者应诚信经营、规范治理，否则将面临股东个人及关联公司共同担责的法律风险。

受访法律界人士认为，通过诉讼裁决是消费者维护自身权益的重要渠道，但“量大面广”的预付卡消费纠纷如果都涌入法院，可能过度挤占司法资源。行政机关、社会组织应通过创新机制、技术赋能等方式提升协同治理效能，完善预付式消费长效监管机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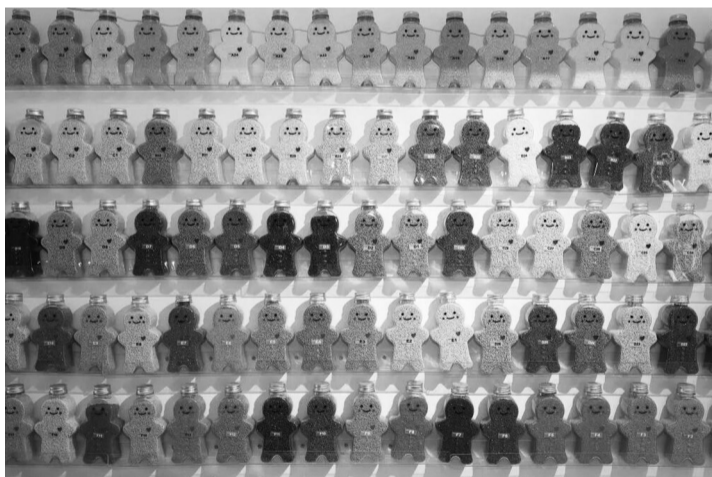
记者了解到，一些地方已探索推广监管账户等模式，强化预付卡消费治理。2024年起，杭州市拱墅区检察院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联合推动预付式消费市场化改革，设立第三方监管账户锁定预付卡金额，并根据《浙江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办法》规定，力求消除超过5000元预付情况的发生。截至目前，拱墅区已有6000多家商户加入，覆盖21个行业细分领域，消费者预付费有了更多保障。

据新华社

劣质拼豆玩具是如何流入市场的

近期，拼豆玩具悄然走红，凭借入门简单、创作自由等特点，这一“网红”玩具成为年轻人和儿童的“新宠”。

然而，一段时间以来，多地发生由拼豆玩具引发的安全事故，相关话题登上热搜。热潮背后潜藏哪些安全隐患？如何让孩子们放心玩拼豆？



4月14日在江苏省淮安市洪泽区一家手工创意工坊内拍摄的各种颜色的“拼豆”材料
新华社发

危险的电熨斗

五颜六色的小塑料豆，经过拼组和熨烫定型后，便能得到一个像素风的装饰物。近年来，被冠以“动手益智”标签的“网红”玩具拼豆热度攀升，尤其受到儿童喜爱。然而，部分劣质产品成为潜伏在孩子身边的隐患。

在拼豆的熨烫环节，通常会使用到玩具中配套的迷你电熨斗，这一小巧的加热工具却频频暴露安全风险。

北京一名三年级小学生向记者展示了她的“失败”经历：在熨烫时，熨斗底板温度过高，将拼豆专用的塑料板烫至变形弯曲。“这个握柄太短了，离底板很近，我差点烫到手。”这名学生说，她使用的迷你电熨斗的握柄仅约五厘米长。记者注意到，儿童操作此类产品时，手紧贴高温热源，存在烫伤风险。

在社交平台，部分消费者分享了在拼豆过程中被熨斗意外烫伤的

经历，被烫伤部位包括手指、手臂、手掌等，伤处出现发红、起泡等情况。

除烫伤风险以外，部分玩具还可能导致漏电、火灾等安全事故。

今年以来，全国已发生多起拼豆熨斗安全事故。3月中旬，山西一名女孩在家中使用时拼豆配套小熨斗时，设备突然漏电，瞬间火花四溅。同样在今年3月，贵州一名女童在玩拼豆时，在熨烫环节发生触电事故，最终因医治无效不幸离世。

在网购平台上，各类拼豆套装热销，价格从几十元到上百元不等。套装内配套的玫粉色熨斗被网友称为“小粉”，不少关于“小粉”的描述触目惊心：“第一次使用就爆炸，家里还跳闸了”“刚插上电就爆火花”。

记者购买了一款国内平台销量2.5万件的拼豆套装，其配套的熨斗不足成人手掌大小。广州质监局专家分析认为，产品的插头插销有开孔，其型式不符合现行有效

国家标准GB 1002-2024《家用和类似用途单相插头插座型式、基本参数和尺寸》的要求。此外，产品结构如果没有温控器和过热保护装置，当使用时加热金属面温度过高，存在造成本体绝缘熔化甚至起燃的安全隐患。

如何流入市场

为何这些危险玩具能流入市场？记者走访北京、广东等多地批发市场及校园周边店铺，发现有如下市场乱象：

——以声称“非玩具”避责。

在记者走访的几家文具店内，畅销的几款“拼豆融合器”执行的是家用电器安全标准，使用220V电压。

广州质监局工作人员告诉记者，根据《玩具的安全》强制性国家标准，儿童玩具额定电压不得超过24V。220V的电熨斗不符合玩具安全标准要求，不应当作玩具使用。

然而，此类产品密集出现在玩具店、文具店的货架上。记者注意到，不少拼豆包装上印有“非玩具”声明。

广东伟伦（广州）律师事务所律师罗漪铭指出，此类声明不能直接免除产品安全责任，产品属性需结合产品预期用途、销售对象、宣传方式及公众普遍认知等实际情况综合判断。

——部分属于“三无”产品。多地市场监管局提示：电玩具等玩具产品属于国家强制性认证产品，必须在其产品或者包装、说明书上标注CCC认证标志。消费者可登录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认证信息。

记者购买几款拼豆专用的电熨斗后发现，一些产品仅在包装上印刷CCC标志，机身本体却未标注任何认证标志、生产厂家信息。检测机构业内人士告诉记者，此类无法追溯的产品属于“三无”产品，不符合认证产品的要求。

一位学生家长告诉记者，在网购时曾咨询商家售卖的拼豆电熨斗是否有CCC认证，商家说有；但要求其出示时，却根本拿不出来。

价格低廉是这类隐患产品流行的重要原因。记者走访发现，单独售卖的拼豆熨斗单价普遍在20至30元之间。一位文具店老板坦言，之前有过一款有温控温度功能的拼豆电熨斗，但价格偏高、销路不好；现在这款25元的电熨斗很受欢迎，卖得很好。

记者以买家身份联系了一家拼豆熨斗的代工厂，厂家工作人员表示，直插电的迷你熨斗最便宜，进价为8到9元。为安全起见，工作人员建议购买符合24V电压的蓄电池款熨斗，但进价为30多元。“品牌商为追求利润空间，多选择插电款的进货贴牌。”厂家工作

人员透露。

杜绝危险玩具流向未成年人

为防范拼豆玩具及配套熨斗带来的安全隐患，贵州、四川、广东等多地市场监管部门开展专项排查整治行动。

广州市市场监管部门以校园周边文具店、玩具店及专业批发市场为重点区域，全面排查违规销售拼豆玩具、配备220V熨斗、产品标识不规范、CCC认证缺失等突出问题。对问题产品一律责令下架停售，对严重质量违法行为依法严肃查处，同时面向经营者普及产品质量法与国家玩具安全技术规范，督促经营者严守经营底线，杜绝危险玩具流向未成年人。

罗漪铭表示：“当前问题在于，介于玩具与小家电之间的边缘产品缺乏清晰的属性界定标准和适用依据，容易出现监管盲区。”针对这一问题，建议细化玩具与小家电判定规则，建立多部门联合监管机制，实行清单化管理与联动执法。

北京市东元（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邓永指出，经营者与电商平台应严格履行主体责任，严守产品安全标准与审核义务。电商平台也应从严审核儿童特征产品，明确年龄警示，发现高风险产品，应立即下架并及时向监管部门报送线索。

市场监管、消防部门同时提醒，家长切勿购买配备220V熨斗的拼豆产品。儿童使用加热工具时，家长须全程贴身看护。若在熨烫中途离开或暂停操作时，应及时关闭电源。此外，使用拼豆玩具进行加热操作时，务必在通风良好的环境下进行，若出现头晕、呛咳等不适症状，需警惕有害气体中毒。

据新华社